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中矿业	股票代码	0012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圃正	李云娥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黄河大街55号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黄河大街55号	
传真	0472-5216664	0472-5216664	
电话	0472-5216664	0472-5216664	
电子信箱	info@dzky.cn	info@dzky.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在行业为固体矿产资源采选行业，主营业务为铁矿石采选、铁精粉和球团生产销售、硫酸的加工销售。此外，公司拥有湖南鸡脚山锂矿和四川加达锂矿两大锂矿资源，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其中，四川加达锂矿已于报告期内实现收入。

（一）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铁精粉、球团和硫酸。报告期内，公司铁精粉和球团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7.05%，硫酸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00%。

1、铁精粉

铁精粉主要作为钢铁生产企业冶炼钢铁的原料。公司铁精粉品位通常为65%左右，硫、铅、锌等杂质含量极低，属于优质品，是生产优质钢的理想原料。

2、球团

球团是铁精粉的下游产品，提高高炉炼铁的球团原料用比是钢铁生产企业增产节焦、提高效益、改善排放的有效措施。公司生产球团的主要原材料为铁精粉，部分由公司自有矿山供应，其余从外部采购。生产球团是公司铁精粉产业链的进一步延伸。

3、硫酸

硫酸主要作为化工产品原料，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公司生产的硫酸以92.5%、98%、105%工业用酸为主，并逐步形成了以硫铁矿采选、硫精砂制酸、焙烧铁粉再利用、余热发电、环境治理和清洁生产为一体的循环经济格局。在增加公司效益的同时，有效节约了公司的生产成本。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根据采购物资性质的不同，公司制定了相对应的采购办法。在主要的生产区域设置属地采购员，水泥、沙石、灌浆料等工程属地物资、氧气乙炔焊条等区域性采购物资由属地采购员采购；办公用品（笔，纸等）采购物资由职能部门按照报销流程采购；除上述物资外，其余采购需求全部由公司招标采购部按照物资分工统一采购；紧急物资申报临时采购计划，由公司招标采购部统一采购或安排属地采购员应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矿山开采采取自采和外包采矿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外包采矿占总体采矿规模的比例较低。公司各矿山建有对应产能规模的选矿厂，选矿均由自有选厂进行，球团的生产采取自营方式。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销售中心统筹指挥、协调各个生产单位产品的销售工作。产品销售方案采用以销定产结合市场需求的方式确定；锂矿相关产品定价以主流网站碳酸锂价格为参考依据；铁矿相关产品定价主要是以月均62%铁矿石普氏指数为结算定价依据，同时通过签订年度长协的方式，建立稳定的销售渠道；货款回收以款到发货为主，部分经公司评估后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采取货到付款的销售策略。多年来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及良好的信誉，拥有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凭借自身产品的质量优势和区位优势，公司主要采取客户直销的销售模式。

（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铁精粉

公司铁矿的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的原矿运输至选矿车间，通过破碎筛分、磨矿、选矿后最终得到铁精粉产品，然后对外销售。

2、球团

球团生产主要以铁精粉、膨润土为原料，先后经干燥、碾磨、配料、混合、造球、筛分、干燥、预热、焙烧、冷却等工序制作而成。

3、硫酸

硫酸生产主要以硫铁矿选出的硫精砂为主要原料，采用DCS系统进行自动控制，先后经过原料无尘化、沸腾炉焙烧、绝热蒸发、封闭酸洗净化、"3+1"两转两吸、尾气双氧水法脱硫等工序，生产出合格的工业硫酸。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铁矿稳产增效与锂矿新增利润增长点，双轮驱动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铁矿业务方面，内蒙、安徽两大区域全年合计生产铁精粉359.91万吨，内蒙区域生产球团93.74万吨、硫酸40.91万吨，为公司贡献了持续稳定的利润。锂矿业务方面，四川加达锂矿自2025年9月起实现副产原矿销售，锂矿板块已开始贡献较大利润。

（五）报告期内进行的矿产勘探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投入勘探费用13,104.25万元，主要用于现有矿权范围内的资源勘查与潜力挖掘，为夯实资源基础、实现增储目标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铁矿资源方面，公司持续深入推进安徽周油坊铁矿的探矿增储工作，通过系统的钻探深部验证，进一步查明了矿体赋存规律及空间分布特征。目前，该矿区已取得突破性进展，样品采集与化验分析工作同步有序推进。

在锂矿资源方面，公司聚焦加达锂矿首采区外围部分区域，围绕重点找矿靶区组织开展了地质测量、槽探及钻探工程等系统性野外工作，已完成阶段性野外勘探施工任务，正在编制资源储量评审报告。

初步勘探结果显示，上述两处矿权资源量均有望在当前基础上进一步增加，展现出良好的增储前景，有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上游资源保障能力，增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活动

2025年，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管理层紧扣年度重点任务，坚持安全发展底线，围绕降本增效与项目推进两大重点，稳步达成年度经营目标，保障了主要产品产销的稳定延续。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铁精粉359.91万吨，生产球团93.74万吨。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0亿元，净利润7.36亿元，每股收益0.50元/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铁矿运营稳中求进

公司铁矿板块保持稳健运行态势，各厂区聚焦自动化升级与安全标准化建设，运营质量持续改善。内蒙区域深入推进智能化改造，全年自主实施21个自动化项目，相较外委模式节约成本约330万元，自动化整体运行率从90%提升至98%，为公司数字化转型积累了可复制的实践经验。安徽区域以安全标准化建设为主线，深化双重预防机制，压实全员安全责任；全年完成7个安全标准化中段打造，全部通过安徽省一级认定，金日晟矿业的安全管理成为区域标杆，获得各级政府与同行的广泛认可。两大区域铁矿运营稳中有进，全年铁精粉销量达372.74万吨（含球团分公司生产球团的自用铁精粉），对比上年同期增加2.84%；铁精粉全年均价829.66元/吨，受市场行情的影响，虽较上年同期下降5.67%，但下降幅度低于普式指数的跌幅（6.94%）。铁矿业务的稳定经营为公司锂矿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现金流支撑。

2、锂矿建设提质提速

报告期内，公司锂矿业务取得里程碑式突破，湖南、四川两大锂矿项目建设全面提速，资源储量与产能布局均创历史新高。

（1）湖南鸡脚山锂矿

证照方面，公司于报告期内成功取得新《矿产资源法》实施后自然资源部颁发的全国首张锂矿采矿许可证，露天开采规模为2,000万吨/年，规模优势突出；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核准获批复，标志着鸡脚山锂矿进入全面开发阶段。采矿方面，5.6公里进矿道路实现通车，7.3公里运输隧道全面贯通，2号隧道盾构机顺利始发，目前已掘进超600米。选矿方面，一期1,000万吨/年选矿厂全面开工建设，大型设备陆续进场安装，基建工程高效有序推进。冶炼方面，公司首创"锂渣无害化综合提锂技术"，中试验证结果实现了锂渣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锂云母综合回收率提升至90%以上，同时可综合回收利用钾、氟、铷等有价元素，实现"一矿多产"，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

（2）四川加达锂矿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四川加达锂矿首采区勘探报告的评审备案工作，已通过自然资源部备案的锂矿石资源量为4,343.60万吨，平均品位为1.38%，Li2O矿物量为60.09万吨，折合碳酸锂当量约为148.42万吨，资源备案成果超预期。探转采前期手续全面落地，《开发利用方案》《矿区生态修复方案》均已通过专家评审，为后续260万吨/年采矿证的申报办理奠定坚实基础。矿区基建有序推进，12公里关键进矿道路提前贯通，采矿拓工程超额完成年度计划；选矿厂"三通一平"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将进入全面施工阶段。此外，按行业经验值折算，加达锂矿自2025年9月起实现0.41万吨碳酸锂当量的副产原矿销售，贡献毛利1.05亿元，标志着四川锂矿开发从资源储备迈入价值释放新阶段。

3、硫酸新效益逐步体现

公司持续开展对标学习与技术攻关，推动硫酸厂经营管理水平与生产运行质量全面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硫酸产量创历史新高，全年生产硫酸40.91万吨，较上年增加3.73万吨，同比增长10.02%；受益于硫酸市场行情向好，产品全年均价为589.89元/吨，同比增幅达103.51%，产品收入显著提升。当期硫酸业务贡献毛利9,696.27万元，经营效益再上新台阶。设备管理成效显著，成功实现全年非计划停车为零，设备综合运转率高达97.8%，有力保障生产系统的连续稳定运行。技改项目扎实推进，自动装酸项目实现全过程自动化操作，有效规避人工操作风险；沸腾炉采用硫磺替代木柴点火工艺，大幅降低劳动强度与安全环保风险；引进膜蒸馏稀硫酸回收利用新技术，实现稀酸资源化利用，有效降低处理成本。节能降耗精准施策，硫酸厂能耗达到行业先进值，绿色发展成效进一步显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7,037,353,279.92	15,416,817,991.77	10.51%	14,057,497,58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19,089,840.63	6,512,296,186.89	12.39%	5,898,044,920.1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089,732,209.33	3,842,790,926.24	6.43%	4,003,457,18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034,797.73	751,262,029.15	-2.03%	1,141,270,96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173,103.95	730,980,128.08	0.85%	1,097,464,55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697,214.33	1,546,548,086.55	-25.14%	1,606,597,78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1	-1.96%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1	-1.96%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7%	12.47%	-1.50%	19.5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5,339,012.00	1,046,987,587.41	1,053,148,355.55	1,064,257,25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794,454.64	180,767,432.32	188,313,998.20	142,158,9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543,604.39	177,747,901.46	191,825,907.40	145,055,69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540,888.75	350,101,807.59	400,302,010.22	129,752,507.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4%	693,633,342	0	质押	191,846,160
林来嵘	境内自然人	13.25%	203,083,995	152,312,996	质押	12,150,000
梁欣雨	境内自然人	6.38%	97,745,568	0	质押	25,000,000
林圃生	境内自然人	2.16%	33,160,618	24,870,463	质押	7,922,000
林圃正	境内自然人	2.00%	30,692,632	23,019,474	质押	7,378,300
安素梅	境内自然人	1.23%	18,890,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3%	11,245,445	0	不适用	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0,216,399	0	不适用	0
牛国锋	境内自然人	0.65%	10,000,000	7,500,000	质押	1,96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9,245,34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林来嵘先生、安素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林来嵘先生和安素梅女士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牛国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林圃生先生、林圃正先生与林来嵘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安素梅女士系母子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214,289股，持股比例为0.80%，属公司前10名股东之一。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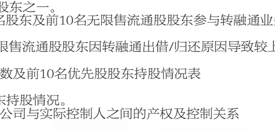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大中转债	127070	2022年08月17日	2028年08月16日	93,442.6	本次发行可转债为固定票面利率： 第一年0.30% 第二年0.50% 第三年1.00% 第四年1.50% 第五年1.80% 第六年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大中转债"于2025年8月18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6日，债券票面利率为1.00%，每10张"大中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年6月27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大中转债"出具了《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可转债信用等级均未发生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7.04%	57.76%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3,717.31	73,081.97	0.87%
EBITDA全部债务比	24.93%	23.76%	1.17%
利息保障倍数	3.70	2.89	28.03%

三、重要事项

1、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事项

公司股票收盘价自2025年10月24日至2025年11月13日已有15个交易日不低于"大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0.76元/股）的130%（即13.99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暂不行使"大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在未来三个月内（2025年11月14日至2026年2月13日）"大中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6年2月13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大中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再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大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5）。

2、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的事项

截至2025年11月1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324,4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35%，最高成交价为12.2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0元/股，成交金额202,070,223.05元（不含交易费用）。鉴于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公司股票价格已远超回购价格上限，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3、关于全资子公司《加达锂矿矿产资源开采方案》通过专家审查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大中新能源提交的《加达锂矿矿产资源开采方案》通过了自然资源部油气资源战略研究中心组织的专家审查，并出具了专家组审查意见。本次经审查的加达锂矿首采区《开采方案》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规模为260万吨/年。参照行业技术水平，达产后每年开采的原矿可以生产约5万吨碳酸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加达锂矿矿产资源开采方案〉通过专家审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

4、关于全资孙公司取得湖南鸡脚山锂矿采矿许可证的事项

公司全资孙公司郴州城泰取得了自然资源部核发的湖南鸡脚山锂矿期限为30年的《采矿许可证》。据此前通过自然资源部评审的《湖南省临武县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该矿开采方式为先露天开采、后地下开采，露天开采规模为2,000万吨/年，地下开采规模为800万吨/年。根据行业经验及公司试验，湖南鸡脚山锂矿每年2,000万吨原矿开采可生产8万吨碳酸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孙公司取得湖南鸡脚山锂矿采矿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5、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事项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发布的《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大中赫被列入湖南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本次系湖南大中赫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湖南大中赫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连续三年内，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和要求与中汇协商确定审计业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17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
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1,434万元
2024年度审计业务收入：89,948万元
2024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5,625万元
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家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6,963万元
2024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4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职务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杨建平	项目合伙人	1998年	1996年	2000年9月	2022年	7家
苏展	签字会计师	2017年	2019年	2020年9月	2023年	4家
朱广明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0年	2000年	2014年1月	2026年	7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杨建平	2024年1月2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	对其买卖中汇审计客户股票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除上述情况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用金额为167.5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与会计师确定2026年最终的审计收费，预计审计费用增加额度不超过上年报酬金额的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专项审查，确认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及财务审计专业资质与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该所202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展现了优良的职业操守与专业执业水平，且与公司股东、关联人均无关联关系，能够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可充分满足公司审计业务需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进行表决；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具体方案内容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2026年度在任的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间

方案执行周期为2026年全年，即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计发标准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2万元（含税），按照自然月平均发放。

2、非独立董事：若其在公司兼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其报酬根据所任职务，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报酬总额，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若其在公司未兼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不再额外计发董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报酬总额，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其他相关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解聘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根据实际任职期限核算并发放。

2、本方案中提及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对应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520万张，并于2022年10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大中转债"，债券代码"127070"。根据《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大中转债自2023年2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5,854,680张"大中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54,407,108股，其中29,326,673股使用公司回购库存股，25,080,435股为新增股份。2023年5月1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新增股份为25,058,847股。公司总股本由1,508,021,588股增加至1,533,080,435股，注册资本由1,508,021,588元增加至1,533,080,435元。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变更，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8,021,588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3,080,435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508,021,588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08,021,588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1,533,080,435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33,080,435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解除职务后的6个月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董事对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之前仍然有效，并应当严格履行与公司约定的禁止同业竞争义务。其他忠实义务的持续时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及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解除职务后的6个月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董事对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之前仍然有效，并应当严格履行与公司约定的禁止同业竞争义务。其他忠实义务的持续时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明确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公司董事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第一百四十三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三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9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89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8.9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196,608.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083.33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524.7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6日划至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4月26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3381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IPO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270,847.00	50,200.00
150万吨/年球团工程	52,951.00	42,200.00
周油坊铁矿年产140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10,558.00	10,500.00
重新集铁矿185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11,702.00	9,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68,824.79
合计	416,058.00	181,524.79

根据公司的战略定位、经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中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可转债募投项目"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和IPO募投项目"重新集铁矿185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剩余的全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实施"一期年产2万吨碳酸锂项目"；将IPO募投项目"周油坊铁矿年产140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剩余的全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实施"年处理1200万吨含锂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投入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9）。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结合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规划、战略定位及行业、市场、环境等变化因素，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中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规模、结项、变更和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处理1200万吨含锂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扩大产能，调整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项目更名为"年处理2000万吨多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该项目整体规划分两期建设；将IPO募投项目"150万吨/年球团工程"结项结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实施"年处理2000万吨多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一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规模、结项、变更和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公司IPO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余额为14,220.61万元。

注：上述余额系公司自行统计，未经会计师验证。

四、前次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IPO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8,000万元。截至2026年4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0日、2026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公司前期已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用于存储及管理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上述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新增项目的投资，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逐渐增加。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并减少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使用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可以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按照最新一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测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减少公司利息支出390万元。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前，公司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若出现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而产生的建设资金缺口，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保障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

七、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本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项目建设及投资并购等事项的资金需要，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兴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鉴于公司项目建设及投资并购等事项的资金需求仍在持续，为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稳定性，公司申请将上述财务资助额度进行延期，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年化利率根据众兴集团融资的平均成本确定为利率不超过3.35%，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财务资助的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

（下转B290版）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1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863,856.43	222,543,604.39	-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736,114.83	277,540,888.75	5.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3.39%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2.21%

注：一季度净利润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铁精粉销售量下降所致，且锂辉石副产原矿未进行销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192.61	主要系零星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43,633.83	主要系收到科工局的揭榜挂帅奖补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2,907.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330.08	
合计	2,733,203.7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95.38%，主要系经营所得增加资金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527.38%，主要系信用等级低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减少42.50%，主要系信用等级高的票据减少所致；
4、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32.11%，主要系铁精粉和球团库存增加所致；
5、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547.35%，主要系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房屋所致；
6、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36.93%，主要系本期所得税减少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431.69%，主要系信用等级低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8、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42.26%，主要系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9、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期末减少36.00%，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11、投资收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66.19%，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12、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537.87%，主要系本期冲回坏账损失所致；
13、资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6.51%，主要系本期出售资产业务减少所致；
14、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3.11%，主要系公司无法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15、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4.17%，主要系本期未收到投资款，上期收到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重整投资款所致；
16、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94.79%，主要系本期锂矿基建投入较多所致；
1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9.14%，主要系本期开立商业承兑汇票增加贷款所致；
1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9.88%，主要系解付承兑汇票偿还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8%	638,960,347	0	质押	137,173,165
林来嵘	境内自然人	13.25%	203,083,995	152,312,996	质押	12,150,000
梁欣雨	境内自然人	5.39%	82,665,353	0	质押	39,000,000
林圃生	境内自然人	3.16%	48,491,433	36,368,574	质押	9,452,000
林圃正	境内自然人	2.00%	30,692,632	23,019,474	质押	7,378,300
安素梅	境内自然人	1.23%	18,890,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11,045,933	0	不适用	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0,216,399	0	不适用	0
梁宝东	境内自然人	0.54%	8,318,859	6,464,144	不适用	0
牛国锋	境内自然人	0.49%	7,500,100	7,500,000	质押	1,9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638,960,347	人民币普通股	638,960,347
梁欣雨	82,665,353	人民币普通股	82,665,353
林来嵘	50,770,999	人民币普通股	50,770,999
安素梅	18,8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90,600
林圃生	12,122,859	人民币普通股	12,122,8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45,933	人民币普通股	11,045,933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16,399	人民币普通股	10,216,399
林圃正	7,673,158	人民币普通股	7,673,158
余临	7,479,050	人民币普通股	7,479,0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0,504	人民币普通股	6,250,5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林来嵘先生、安素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林来嵘先生和安素梅女士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牛国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林圃生先生、林圃正先生与林来嵘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安素梅女士系母子关系。梁欣雨女士与梁宝东先生系父女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截至2026年3月31日，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201,947股，持股比例为0.80%，属公司前10名股东之一。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下属全资公司实施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的事项

湖南省临武县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由公司下属全资公司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建设，项目投资预计为368,762.98万元。该项目包含前期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年处理2000万吨多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故本次是在原项目投资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新增投资192,541.7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公司拟实施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事项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公司董事、总经理林圃生先生于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及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5,330,815股，已完成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关于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评审的事项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安徽省大中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了自然资源部的专家评审。公司作为矿山开采企业，始终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置于重要位置，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系统推进矿山环境管理与生态恢复工作。本次《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组评审，是公司推进四川加达锂矿采矿权申请的关键环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评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4、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事项

自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1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大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0.76元/股）的130%（即13.99元/股），已触发"大中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行使"大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在未来六个月内（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9月16日），在"大中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5、关于签署三方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眉山高新区管委会"）、万华化学(四川)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电池材料公司"）签署了三方《投资协议书》，公司与万华电池材料公司拟在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合作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总体规划产能为20万吨锂盐，分三期建设：一期年产3万吨、二期年产7万吨、远期规划年产10万吨。为推进项目实施，公司与万华电池材料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作为上述项目一期"年产3万吨锂盐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2.4亿元（持股80%），万华电池材料公司以现金出资0.6亿元（持股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三方〈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6、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取得探矿权出让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2月正式启动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扩证勘查增储工作。经过省市县多部门审查批准，最终于2026年2月与安徽省自然资源厅签署了《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勘查探矿权出让协议》；后于2026年3月顺利取得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勘查不动产权证。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周油坊铁矿周边探矿权证办理及勘探工作，为矿山资源增加和产能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4,193,472.42	503,729,88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5,905,865.54	69,480,674.25
应收账款	127,428,638.70	124,669,303.38
应收款项融资	28,107,056.54	48,885,084.07
预付款项	30,996,780.46	30,498,860.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570,483.18	90,757,147.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1,939,004.25	682,713,818.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982,954.32	195,393,290.67
流动资产合计	2,821,124,255.41	1,746,128,06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042,432.16	169,803,898.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93,725.30	5,741,841.28
固定资产	4,963,425,705.74	5,027,496,295.66
在建工程	1,674,472,738.66	1,359,833,27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60,438.57	750,825.07
无形资产	7,437,038,139.00	7,467,532,917.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598,036.37	4,598,036.37
长期待摊费用	314,015,530.91	291,969,396.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586,832.01	98,341,00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7,181,466.00	825,157,72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0,915,044.72	15,291,225,218.51
资产总计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289,970.21	2,888,438,696.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9,010,119.12	669,574,351.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574,314.66	39,801,99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680,025.18	66,874,917.26
应交税费	71,027,162.60	112,618,934.46
其他应付款	1,526,897,388.28	1,212,231,28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632,098.09	1,071,733,895.30
其他流动负债	287,165,958.58	54,010,216.99
流动负债合计	7,082,277,036.72	6,115,284,288.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34,745,011.10	2,253,708,888.87
应付债券	892,158,286.81	883,075,686.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70,261.35	
长期应付款	389,885,343.98	274,062,670.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0,667,839.55	69,559,881.83
递延收益	62,006,897.10	58,621,46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18,422.52	62,638,556.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1,500.16	1,312,000.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8,743,562.57	3,602,979,150.61
负债合计	11,101,020,599.29	9,718,263,43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3,080,435.00	1,533,080,435.00
其他权益工具	141,213,361.59	141,233,461.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1,208,719.19	1,471,202,113.09
减：库存股	138,522,719.94	138,662,832.30
其他综合收益	-7,186,812.21	-5,284,372.17
专项储备	81,434,535.42	75,326,913.86
盈余公积	576,738,497.95	576,738,497.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23,052,683.84	3,665,455,62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法定代表人：林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庆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向炜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其中：营业收入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9,858,330.94	674,994,724.62
其中：营业成本	388,689,296.77	438,308,486.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349,334.54	46,392,860.62
销售费用	714,061.25	641,520.29
管理费用	105,059,357.38	100,224,958.76
研发费用	30,131,276.33	28,085,832.24
财务费用	72,915,004.67	61,341,066.56
其中：利息费用	72,093,313.85	60,334,108.98
利息收入	313,092.52	11,721,575.62
加：其他收益	7,043,633.83	6,647,451.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5,488.62	1,061,06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5,488.62	1,061,069.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7,319.93	31,57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8,487.29	-500,110.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692.13	2,002,945.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594,917.84	259,587,217.08
加：营业外收入	1,458,000.15	842,229.17
减：营业外支出	5,286,100.14	6,376,030.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766,817.85	254,053,415.81
减：所得税费用	26,169,757.66	29,258,961.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2,440.04	-1,316.8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2,440.04	-1,316.8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2,440.04	-1,316.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02,440.04	-1,316.8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694,620.15	224,793,13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694,620.15	224,793,137.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林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庆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向炜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708,456.38	954,512,135.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4,18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14,224.32	17,287,46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722,680.70	981,103,77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986,997.81	336,978,513.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646,609.39	177,681,45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194,320.00	142,895,14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8,638.67	46,007,7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986,565.87	703,562,8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114.83	277,540,888.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70,702.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6,691.07	2,893,33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6,691.07	62,074,036.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8,665,962.17	293,548,38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495,301.91	179,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161,264.08	293,727,58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544,573.01	-231,653,54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9,000,000.00	6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447,744.97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9,447,744.97	7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900,000.00	67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79,133.27	44,888,69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212,608.76	110,555,18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991,742.03	825,543,88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456,002.94	-65,543,881.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46,690.40	5,334,63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900,854.36	-14,321,90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444,872.70	623,571,88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345,727.06	609,249,973.08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